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「廢玻璃容器回收宣導文宣」
學務處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3/6/12 18:30:35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桃園市政府環境清潔稽查大隊各區中隊綜合績效考核計畫辦理。
- 二、 為避免廢玻璃容器任意丟棄或混入垃圾造成環境污染，請放置於規定的回收處所或交由清潔隊回收，相關說明請參價 鞞C